

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》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建泰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建泰建设”）于近日收到了武汉华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武汉华川”）邀请招标的华发都荟天地项目 C 地块建筑施工总承包工程（二标段）项目的中标通知书，确认建泰建设为华发都荟天地项目 C 地块建筑施工总承包工程（二标段）项目的中标单位，中标金额约 71,562.36 万元人民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网址：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1）。依据上述中标结果，建泰建设与武汉华川签署了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》。

建泰建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武汉华川为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发股份”）控股子公司，华发股份间接持有武汉华川 50.20% 股权，华发股份与公司属于受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发集团”）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。且本公司董事李光宁先生兼任华发股份董事局主席及华发集团董事、总经理、法定代表人职务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并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独立董事已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本项目属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范围内。

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也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名称：武汉华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：373,217.57 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21 年 1 月 8 日

法定代表人：王伟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20104MA49N8AH2D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注册地址：武汉市硚口区古田路 41 号 15 栋 1 层 21 号-1233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房地产开发经营；各类工程建设活动；住宅室内装饰装修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市场营销策划；广告设计、代理；广告发布（非广播电台、电视台、报刊出版单位）；广告制作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建筑材料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企业管理咨询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（未经审计），武汉华川的总资产为 48.29 亿元、净资产为 372,167.87 万元；2021 年营业收入为 0 元，净利润为 -1,049.70 万元。

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（未经审计），武汉华川的总资产为 68.27 亿元、净资产为 371,253.98 万元；2022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为 0 元，净利润为 -913.89 万元。

主要股东：华发股份间接持有其 50.20%的股权，珠海华发城市运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49.3045%的股权，珠海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0.4955%的股权。

关联关系：建泰建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武汉华川为华发股份控股子公司，华发股份间接持有武汉华川 50.20%股权，华发股份与公司属于受华发集团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。且本公司董事李光宁先生兼任华发股份董事局主席及华发集团董事、总经理、法定代表人职务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履约能力：武汉华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。

三、合同主要内容

1、工程名称：华发都荟天地项目C地块建筑施工总承包工程（二标段）项目

2、工程概况：华发都荟天地项目C地块建筑施工总承包工程（二标段），建设规模包括7栋单体（1#、2#、3#、5#、6#、S7#幼儿园、7#楼底商及中学），其中有5栋45-47F超高层，1栋4F-5F中学教学楼、1栋幼儿园及相应配套的底商、配套建筑设施等。（本工程项目概述说明如有与设计图纸不符之处，以设计图纸为准）。

3、工程承包范围：华发都荟天地项目 C 地块建筑施工总承包工程（二标段），包括不限于①武汉176#地块（华发都荟天地）项目 C 地块二标段的地下室、主体结构建筑及水电安装工程，包括：超高层住宅、商业、幼儿园、中学主体结构、屋面保温、楼地面保温、外墙内保温、外墙防水工程、内外墙抹灰、地面找平、乳胶漆墙面及天棚、桩头防水工程、建筑电气照明、给排水及通风工程等水电安装工程等。图纸中设计未明确内容但设计或施工规范要求的要求考虑在内。承包范围具体以招标图为准，最终核算及施工范围具体以施工图为准。（包括土建、水电安装及专业分包工程，具体内容详见合同清单及施工图）。

4、合同价格：含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715,623,632.14元，（其中含税暂估价及暂列金额255,754,906.87元）。

5、合同工期：总工期为735个日历天，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发出的开工令为准，具体分项工期详见招标技术要求。以上工期均包括节假日。

6、违约责任：合同条款中已对双方权利和义务、违约责任等方面作出明确的规定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依据

本次交易严格履行公平、公正、科学择优的评审原则，经过了评标定标等程序，定价公允合理。

本次因中标后签署《建设公司施工合同》而形成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符合公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。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，遵循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六、当年年初至今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

2022 年年初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，除本项关联交易外，公司与华发集团及其关联方（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）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56 亿元人民币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